

<<伦敦爱情故事>>

图书基本信息

书名：<<伦敦爱情故事>>

13位ISBN编号：9787538545128

10位ISBN编号：7538545123

出版时间：2010-5

出版时间：北方妇女儿童出版社

作者：钟宜霖

页数：234

版权说明：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http://www.tushu007.com>

## <<伦敦爱情故事>>

### 前言

被封锁的城市欲望The Blocked Sex and the City20世纪60年代的一个夜晚，英国《周日电讯》杂志的安斯狄和时装评论家弗里兰在巴黎他们下榻的一家酒店相遇。

弗里兰小姐邀请安斯狄到她的套房去喝一杯，在弗里兰的酒店房间里，从房间的窗户望出去，整个巴黎城的夜色在霓虹灯影的闪耀中绮丽而迷乱。

安斯狄看着窗外的巴黎说，他热爱这个城市。

弗里兰小姐却回答说：“我爱伦敦。

它现在是全世界最放浪的城市。

”这是1965年一个春天的夜晚。

在将近半个世纪以后的今天，现在的我就住在这个城市，而且已经居住了三年，但直到现在我也没感觉到它的放浪。

也许是“放浪”一词可以有很多种理解，比如说放浪形骸，不拘一格，或者是声色犬马，纵情放浪，还可以是歌舞升平，放任自由。

不过无论上述的哪一种放浪，今日的伦敦也似乎无法对号入座。

英国人向来以其绅士般的礼貌和拘谨闻名，就算他们在20世纪60年代的时候放浪过那么一阵子，现在和其他城市一比也绝对算不了什么了。

相对于亚洲很多开放中的城市来说，今天的伦敦已经成了一座非常传统和保守的城市。

那些传说中声色犬马、灯红酒绿、纸醉金迷的生活，如今已经不再发生在巴黎或者伦敦，柏林或者纽约，而更多地存在于发展中国家。

这就好像纽约的色情业远远比不上赌城拉斯维加斯一样，如今的放浪，已经演变成了另一种生活的代名词。

所以，在这座曾经以放浪著称的城市里，在英国的中心，作为一个异乡而来的局外人，我试图沿着这座城市残留的历史遗迹和漂浮在民间的文化风情，找到它作为一座著名城市的脉络所在。

这是一场以个人名义进行的日常旅行。

时光就这样缓缓消逝在我最后的青春里。

我亲眼目睹着自己年轻的时光就这样缓缓滑行过这座已被现代文明封锁了欲望的城市天空。

在这座城市古老而浩瀚的繁华与美艳里，我像所有年轻的人们一样孤独而寂寞，在城市繁华的背景里上演着一个人的悲剧与喜剧。

这就是我的文字，这就是我的生活，这就是我们时代真实的声音与片面。

在这座欲望被层层封锁的摩登城市里，我们狂欢，或者悲戚，都只是因为我们在其中，因为我们在此生活。

而在我写下这些零七八碎、不知所云的文字的时候，身外的时空早已转换。

在一切都即将成为历史的时刻，我终于知道，我只是这场旅行中唯一的行者和记录者。

而所有的记录，都只是为了遗忘的纪念。

## <<伦敦爱情故事>>

### 内容概要

《伦敦爱情故事》是北京旅英女作家钟宜霖在伦敦创作的长篇爱情小说，以编年体的形式讲述了一个25岁中国单身女子在英国伦敦经历的绮丽繁华而又寂寞伤感的爱情故事。继都市单身女性的经典爱情读本《伦敦单身日记》成为最新畅销书之后，万千读者期待已久的姊妹篇《伦敦爱情故事》终于隆重登场，全面真实演绎英伦华丽爱情，彻底颠覆好莱坞模式的庸俗爱情套路，成为E时代新新白领女性的言情新经典！

## <<伦敦爱情故事>>

### 作者简介

钟宜霖，北京旅英女作家，出生于70年代后。

7岁发表处女作，14岁开始创作长篇小说。

16岁出版长篇小说《阳光雨季》，1996年作为中学生校园文学的典范作品被中央电视台《读书时间》制作为30分钟的专题采访报道。

迄今已出版《阳光雨季》（1995）、《言情故事》（1998）、《非一般爱情小说》（2001）、《地铁里的眼睛》（2001）、《去往拉萨》（2005）、《伦敦单身日记》（2009）等。

2002年6月赴英留学，获得英国某名校文学硕士学位，现居伦敦。

《伦敦爱情故事》是她在伦敦创作的日记体小说《伦敦单身日记》的姊妹篇。

<<伦敦爱情故事>>

书籍目录

序一 被封锁的城市欲望序二 被爱情攻陷的城市Chapter 1住在英国的男人Chapter 2台湾男生RichardChapter 3 Thomas Chapter 4 Ex-boyfriend Chapter 5 当西方遇到东方Chapter 6 两个人的圣诞节Chapter 7 墙上的照片Chapter 8 网络约会Chapter 9 某年某月的某一天（1）Chapter 10回忆中的爱情Chapter 11尚未开始Chapter 12 24小时以后Chapter 13 某年某月的某一天（2）Chapter 14 它无法终止Chapter 15 终结的好莱坞电影Chapter 16 某年某月的某一天（3）Postscript Unfinished Story 后记 未完的小说Appendix 1 Writing Notes for this Book附录一 创作手记Appendix 2 Some Fragments附录二 一些删除的写作碎片Appendix 3 他和她眼中的钟宜霖以及伦敦

## &lt;&lt;伦敦爱情故事&gt;&gt;

## 章节摘录

Chapter 1住在英国的英国男人Englishman Who Lived in China说实话，来到英国以前我在中国就没怎么谈过恋爱。

也许是我这个人没什么耐性，以前我所有的“恋爱”基本上都只有一两个月的寿命。

小说里描写的那种一见钟情然后经过重重险阻最后两人地老天荒的爱情我从来没有经历过，我自己也不知道这是为什么，所以有时候我甚至怀疑自己是不是真的经历了爱情，或者说，以那些小说、电影、电视剧还有报纸杂志所描述的为标准，我疑惑在我生活中发生的这些经历到底算不算得上是爱情。比如说，到现在为止，我从来没有和男人保持恋爱关系超过十二个月，也从来没和男人同居过，所以我甚至怀疑以后自己是不是真的能够适应婚姻——想想自己必须和一个男人天天生活在一起，而且要适应对方一辈子。

也许在出国以前，我真正能算得上恋爱的只有一次，就是十七岁我的初恋。

然而即使是那一次我也在想，那到底能不能算得上是恋爱呢？

毫无疑问，我爱他，爱得天崩地裂、海枯石烂、海誓山盟，可我们总共在一起的时间还不到一个月；而且我和他上了无数次床，可直到分手的时候我还是处女——我们爱得要死要活地折腾了一个多月，天天睡在一张床上，可就是没有做过爱。

这里我觉得首先有必要澄清一点，就是我的初恋男友在生理上绝对没有任何的问题。

即使有问题的话那也完全是我的问题。

那时候我才十几岁，从来没有过任何这方面的经验，怕得要死，所以任凭我的男友百般诱惑、千般折磨，我就是咬紧了牙关死也不肯。

最后搞得他差点真的出了问题，他说我们还是分手吧，我现在担心再跟你这么睡下去我会真成阳痿早泄了。

他还说，我真的服了你了，在床上你简直整个是一个刘胡兰、赵一曼，以后我看哪个男人受得了你。不幸的是还真让他给言中了，后来我所有的爱情故事都不幸验证了我初恋男友的预言：没有哪个男人受得了我，我所有的爱情都因为种种原因半途而废，直到今天我仍然没碰到那个受得了我的男人。床上是一方面，另外也是因为我的个性太强，不够温柔，所以很难和男友相处很久的时间，更不知道天长地久为何物。

只怕将来只好上演一个人的地老天荒了，除非让我碰到哪个傻瓜，能够忍气吞声地容忍我一辈子，那才是奇迹。

和初恋分手以后我发现自己真的爱上了他，而且很难再进入任何一场新的恋爱。

17岁，就那一次就把我给爱傻了，分手后我茶饭不思、长吁短叹地心痛了三年。

这还不算，爱过他以后我就对所有的男人失去了兴趣，满脑子想的都是他。

比他英俊比他有才华的男人多如牛毛，可我就是个也爱不起来。

所谓一叶蔽目，一木障林，也许这就是为什么直到多年以后的今天，我仍然相信那就是爱情。

所以从这个意义上来说，可以说我真正的恋爱经历是从来到英国以后才开始的。

也许只是因为这是一座陌生的城市，我所接触到的都是陌生的人群，比较有新鲜感，也比较容易陷入恋爱。

不像我在北京，随时随地都牵动你对他的回忆，随时都可能看见他，听到别人谈及他的消息，甚至在公众场合不期而遇。

也许正是因为这样的环境，你和他生活在同一座城市，一个电话就可以找到他，所以你很难真正地忘记，或者说很难把他变成过去的记忆。

但是在来到英国的第一个月，这里的生活强烈地摧残了我过去对自己英语的自信心。

应该说在我来英国以前，我的英语（至少是口语）在中国还算是很好的了。

在准备出国的IELTS英语考试的时候，和我同一个学习班的同学都喜欢听我说英语。

上课的老师是一个年轻而慵懒的英国人，也是我唯一可以流利对话的人。

那时候我已经辞掉工作，办好到英国读书的一切签证手续，就等着考完IELTS，拿一个比几个月前高一点的分数，这样就可以少念两个月的硕士入学前的语言强化课程。

## &lt;&lt;伦敦爱情故事&gt;&gt;

我们在一间已经被某所大学废弃不用然后出租给其他学习班临时上课的教室里上课。

那时是夏天，北京无法想象的热，三十多度的高温经常持续几个月，而伦敦一年里只有最热的几天才会达到三十多度，所以来到伦敦我差点怀疑以前我是生活在亚热带。

因为是学校的暑假时间，整个大学校园除了我们几个出国考试的培训班以外空无一人。

从教室的窗口望出去，刀刃一样明晃晃的太阳照在校园的空地和操场上，几棵大树站在不远处静静地观望着我们的课堂。

给我们上课的英语老师叫Adam，在第一堂课的时候他自我介绍说，他原来是英国某座城市的中学体育老师，来到中国是因为他在那座城市待得无聊。

他想要尝试一些新鲜的东西。

他对中国的文化似乎没什么兴趣，至少在他上课的时候从没有提到过，我不知道是什么兴趣吸引了他不到别的国家而到中国来。

也许只是为了赚钱，也许是因为他永远也无法和我们这些说着蹩脚英语的学生很好地交流，上课的时候他永远是一副慵懒的神情。

这在我们当时是无法理解的，尤其是对于我们这帮对的留学生活充满了热烈的想象和积极向往的学生来说，我们不明白这个年轻的英国人怎么会这么慵懒和颓丧。

我是我们班上唯一可以和Adam流利对话的中国人，虽然那时我的英语同样惨不忍睹，但好歹还可以和他说话。

在我拿到签证的第二天，我在课堂的口语练习上告诉了大家这个消息，他听了立刻精神一振，并问我准备什么时候走，我回答说不知道，我还没来得及订机票，而且还要等着这次参加IELTS考试的成绩，但是无论如何都会赶在九月份学校开学以前。

他知道我要走，突然开玩笑式地问，你现在是单身吗？

当着全班同学的面我听得一怔，说是啊，然后他问，那你想不想和我约会？

我说什么？

约什么会？

我不知道我拿到去英国的签证怎么就成了可以和他约会的条件。

我想不明白这两者之间有什么必然联系。

尤其还是在英语学习的课堂上，所以我只是把他这句话当做了一句英国式的玩笑。

没想到快到下课的时候他再次提起了这件事，在我们结束口语培训的时候，他突然再次问我：“你想和我约会吗？”

天地良心我对他使用的“date”这个词准确的含义一无所知，只模糊地猜想他应该是想约我出去玩（按我们中国的思维习惯一般就会想到去郊外爬山或者是去公园散步），于是我丈二和尚摸不着头脑地顺口回答说，OK，没想到他立刻微笑着问我：“So where, and when?”

（什么地方？

什么时间？

）我一下子怔住，不知道该怎么回答。

这时候全班同学都在看着我，都在等着我怎么回答了以后然后下课。

但当时我的脑子里还是一片空白，完全不明白他到底是什么意思。

也许中国文化和英国文化的差异在那一刻起就开始表现了出来。

我们都说着英语，但是仍然完全不能够沟通，因为我们脑子里想的是完全不同的概念。

按照这个英国男人的思维来说，也许他就是很简单想和一个中国女生约会，和她有进一步的发展，他期待着这个女孩告诉他她方便约会的时间和地点。

可按照我一个中国女孩的思维来说，他这样做却让我非常困惑，不明白他到底是什么意思。

首先一个中国男老师是绝对不会在课堂上对他喜欢的一个女生发出约会邀请的，要约也是在上课以外的时间约；其次即使女孩同意接受了男士的邀请，按照我们中国人的习惯，也应该是由男士来安排约会的一切事情，包括什么时间在什么地方见面，然后有哪些节目等。

在约会当中，中国女孩往往都扮演着被动和接受的角色，这似乎是我们司空见惯的习惯。

出于种种的困惑和不解，我最终也没能回答那个英国男人“where and when”的问题。

## &lt;&lt;伦敦爱情故事&gt;&gt;

整个课堂安静了半分钟的时间，我睁着眼睛不知所措，半分钟以后，他显然放弃了追问下去的打算，然后他轻轻地说了一句：“下课。”

然后他开始收拾东西准备离开，在那个瞬间，他又恢复成了那个慵懒而颓废的英国青年。

在北京我遇到的另一个英国男人叫Arthur，他是我在中国遇到的第一个英国男人，也就是在我上IELTS课见到这位英语老师之前。

Arthur是英国BBC第二频道驻中国的电视节目编导和他一起工作的还有一位摄像师，是一个非常高的德国男人，大概有一米九。

我和Arthur是在一个朋友家的聚会上认识的，那位朋友是个中国人，曾经在美国留学，回来拿了一个MBA的学位，现在在一家著名的国际信托投资公司的中国分公司工作。

因为他拿了一个美国的MBA，回来以后就身价倍增，他的薪水就是他以前同事的五六倍。

他在北京最繁华的CBD地段买了套三室一厅的房子，光装修就花了几十万，足以买下他没有出过国的同学所住的单位分配的小两居室。

由于他太太还在美国，每个周末他宽敞的公寓就成了大家的聚会场所，Arthur和我都是他的朋友。

其实如果我当时不来英国读书的话，最大的可能性就是和Arthur谈个恋爱了。

连这位美国回来的中国朋友后来都对我说，其实你出去干什么啊，外面有什么好，你在北京要和Arthur在一起不挺好的吗？

我说，我也不知道我要出去干什么。

Arthur是一个非常英俊而且非常绅士的英国男人，可以说直到现在我都认为他是我认识的英国男人中最具有那种典型的英国式绅士风度的男人。

他比我大六岁，那时候我25岁。

我们在那次朋友的Party上见了面，他没有名片，但是给我留下了他的电话和E-mail地址。

几天以后，我接到他一个美国朋友的电话，这位朋友出生在加拿大，但是现在是美国国籍，不知道为什么又跑到中国来工作。

我想他应该是Arthur在中国最好的朋友，我看过半年前他们一起去山西平遥拍摄的DV短片，在片子里Arthur越发凸显出他是一个英俊而温柔的男人。

那时候他和他的中国女友还没有分手，在平遥小城私人旅馆洁白的床单上，当Arthur从一夜的睡梦中醒来，说出的第一句话竟然是：“I miss my girlfriend.”（我想念我的女友）对于中国男人来说这绝对是不可想象的事情。

一个中国男人再爱他的女人，甚至爱到可以为她去死，可他也绝对不会在清晨醒来的时候说出这样一句话。

我没法解释这是为什么，也许这只是我们民族的性格当中含蓄的一个方面吧。

即使我们深爱着一个人，爱得越深，也就似乎越难以表达。

哪怕只是简单的一句话。

在看到那个DV片段的时候，Arthur就坐在我的身边。

那是一个在外交公寓里举办的私人派对，我们和其他的朋友一起坐在公寓客厅的地板上。

看到这里，我转过头认真而诧异地看了看他的脸，然后对他说了一句中国女孩绝对不会说的话。

我说：“你是一个非常性感的男人。”

他的美国朋友是他们那群人（外国人）中唯一精通中文的一个，也许这也就是他们所有的聚会都会由他来组织联系的原因。

其他人有的会说一点点的汉语，有的则是完全不懂，Arthur就一句中文也听不懂，我和他交流全是英语，有时候碰到他说的某个单词我实在想不起来是什么意思，或者有些地方他任凭我怎么比划也不明白我要说什么，这时我们就会把所有的目光投向那个美国人（他有一个非常奇怪的中国名字，叫哇哇哇），然后由他来充当我们的翻译。

通常只要他一句话我们双方都立刻感到问题迎刃而解。

哇哇哇给我打电话，说着不太流利的中文邀请我第二天晚上去参加他们的聚会。

派对的地点是在一个位于偏远郊区的前卫画家画室。

“我们会放中国电影。”

## &lt;&lt;伦敦爱情故事&gt;&gt;

”哇哇哇说。

他完全忘记了我就是中国人，那些配上了英文字幕的中国地下电影对我来说简直就是家常便饭。

我去参加派对的时候发现了Arthur。

他仍然和他的摄影师朋友在一起，有些腼腆地和我问了声好，然后问我要不要吃他们带来的点心和饮料。

我好奇他们会吃些什么，结果发现无非是一些蛋糕、可乐一类的东西。

我吃了一片正宗的德国烟熏咸肉，然后端着一杯可乐来到画家们的凉台。

我们那天欣赏了中国前卫艺术家们的作品。

虽然我一看就知道那就是伪装成中国前卫文化来骗外国人的东西，不仅是绘画，还有那天在画室里播放的中国人制作的所谓“地下”DV纪录片。

我猜测他们（这些外国人）能拿到这些最新的样带观看，也许只是因为他们大都是英国、美国、法国等电视台和报纸在中国的工作代表，中国艺术家和导演们乐于给他们看这些最新的作品只是为了寻求他们的帮助来打开欧美的市场，比如说，在BBC播出他们制作的节目。

我是中国人，所以这些东西骗得了老外骗不了我。

那部DV我看了一半就看不下去了，端了个空杯子跑到外面去到处找水喝。

出于礼貌和自尊心我不想对他们说半点这些前卫艺术的坏话，否则他们会以为所有的中国前卫艺术都是垃圾，或者干脆就以为是我疯了，或者根本看不懂。

那天，在我们纷纷告别离开的时候，Arthur用他深蓝色的眼睛看着我，对我说再见，然后他轻轻地抬起我的手，在我的手背印上了一个极其温柔的吻。

这个英国式的轻吻把我弄得神魂颠倒，刹那间完全呆怔在了那里。

我一辈子也忘不了他那一刻的温柔。

参加这个Party的女孩虽然不多，但也不止我一个。

但我是他唯一如此“吻别”的女孩。

他仍然看着我，微笑着说：“再见。”

”而我已经呆若木鸡。

我怔怔地看着他，然后说：“……再见。”

”不幸的是，一个月以后我就通过了IELTS英语考试，然后订了第二个星期的机票。

我注定马上就要离开这个国家——我的祖国，去往那个陌生的城市和国度——他的祖国。

在这一个月当中我们又见过几次面，都是在他朋友的Party上。

我们像所有的朋友一样随意地聊天，他知道我要走，等着英语的成绩下来然后去英国，我也知道我马上就要离开这座我生活了多年的城市和这座城市里的朋友。

他曾经问过我，你去英国会找一个英国人做男朋友吗？

我笑，说我不知道，也许吧，谁知道呢。

他问你喜欢的男人是什么样的？

我想了想，说要很英俊，很温柔，还要喜欢我。

那一刻我突然意识到眼前的这个男人就完全符合这样的条件，虽然他是我认识的第一个英国男人。

我知道他是喜欢我的，虽然他从来没有对我说过。

他也知道我喜欢他，但是他从来没有问过我。

只有一次，在一次他朋友的聚会上，一个在中国生活了十多年的法国记者和我聊得非常投机，聊了包括中国政治和经济的许多问题，旁边的朋友见我们聊得这么开心，就开玩笑式地问我：“你们这么谈得来，你想要嫁给他吗？”

”我和那个法国人都哈哈大笑，他都已经都是五六十岁的人了。

“当然不，”我大笑着说，“可我喜欢他。”

”然而这时，Arthur却非常意外地、毫无来由地突然问了我一句：“Will you marry me?”（你愿意嫁给我吗？）

）说这句话的时候，他正在微笑地看着我，以他一贯的英国式的温柔。

我顿时不笑了。

<<伦敦爱情故事>>

如果我没有记错的话，这句话应该是英文小说里男主角向女主角求婚的时候才会使用的经典句式。我扭头看看他，虽然根本来不及思考可我还是飞快地思考了一秒钟的时间，在这一秒钟的时间里，我看到他正用那双湛蓝色的眼睛温柔地看着我，让我再次慌乱而不知所措。

我呆了一呆，回答说：“……I don't know.”（我不知道。

）他立刻笑了，一种非常开心的笑，还带着某种阴谋得逞的胜利的喜悦。

也许这一切，都只是因为他是在那个法国男人面前。

该死！

我突然意识到自己已经中了他的圈套。

我赶紧转过头来，装作若无其事地继续跟法国记者聊天，就好像刚才什么都没有发生过一样。

一个月以后，我乘坐中国国航从北京直达伦敦的国际航班离开了中国。

临走的前一天，我用群发的方式给所有我在中国的朋友们发了一封简短的电子邮件，其中也包括Arthur的电邮地址。

在信中我说：“亲爱的，明天我就要去伦敦了。

希望你一切都好。

再见。

## <<伦敦爱情故事>>

### 媒体关注与评论

女人不需要懂世界，懂男人就够了。

——《新周刊》执行总编封新城

一个北京单身姑娘在英国会遇到些什么样的爱情？

那些男男女女又都是什么样的人？

也许人们从一地到另一地，一国到另一国，只是像照片上变换的背景，而照片的焦点上，仍会清晰地显现着那个人。

她的喜怒哀乐只属于她自己，而她去了哪里，遇到了谁，爱上了谁，与谁说了话，都只是她的表情，也许就连她的表情都是一种掩饰，而她的心则存在于照片之外的某处——问题是，那是一颗什么样的心？

她的心属于谁？

——石康（著名作家、编剧）

钟宜霖在出国以前就出版了好几部爱情小说，而且都送给我看过。

我看过。

这部《伦敦爱情故事》是她在英国完成的第一部长篇小说，看完以后给我的感觉很意外。

没想到几年不见，无论从文笔上，还是从故事的结构技巧上，她的写作手法都比以前成熟了很多。

至少，她把一个本来很容易写俗的爱情故事给写得不俗了，对于一个年轻作家来说，这一点就已经难能可贵了。

——王干（著名文学评论家）

《伦敦爱情故事》是钟宜霖在英国写就的长篇。

它虽然是一部纯粹的爱情小说，但是读起来却跟现在流行的那些十块钱赚人热泪的廉价故事截然不同。

因为它真实地触及到了很多尖锐的现实问题，让读者和作者能感受到现实中同样的疼痛。

虽然这是一部上演在伦敦的悲欢离合的爱情故事，但是足以提醒我们此时此刻，恋情很多时候会是如此艰难，当然，也是如此地美好。

——陆新之（著名财经作家，资深媒体人）

有一年我在三里屯喝高了，骂了死不肯喝酒的钟美眉，结果她一气之下就去了英国，转眼还写了本《伦敦爱情故事》出来。

真是士别三日当刮目相看，连我看了她的爱情小说也想去英国泡妞了。

真是士别三日当刮目相看，连我看了她的爱情小说也想去英国泡妞了。

——大仙（北京著名作家）

天涯上有很多旅居国外的作家和文学作品，因为身在国外，

所以天涯就成了他们和中国文化联系的精神家园。

《伦敦爱情故事》就是我近期看到的一篇非常不错的作品，让国内的读者也能感同身受地体验到一个去英国读书的中国女孩独自漂泊在国外的爱情，虽然不乏异国的浪漫甜蜜，也透出了现实的艰辛。

——华子（天涯社区执行主编）

钟宜霖是个才女。

她不到20岁就出版了第一部小说。

几年前她去了英国，仍然笔耕不辍，偶尔回国我们还能见面，一起喝酒聊天。

我感觉她人成熟了，小说也越写越好。

她还是一个非常重义气的女孩子，我曾对人说过，假如世界上只剩下一个朋友在你身边，那个人一定是钟宜霖。

所以，我不仅喜欢她的小说，更欣赏她的为人。

因为对我来说，做人比写小说更重要。

——兴安（著名文学评论家、作家）

## <<伦敦爱情故事>>

### 编辑推荐

畅销书作家、编剧石康，《新周刊》执行总编封新城，著名文学评论家王干，著名财经作家资深媒体人陆新之，北京著名作家大仙，天涯社区执行主编华子、著名文学评论家、作家兴安联袂推荐《伦敦爱情故事》。

如果说婚姻是爱情的坟墓，那么没有婚姻的爱情，将只能死无葬身之地。

In this romantic and materialistic city, there are long nights and short loves blooming at the same time. 在这个浪漫而又物欲横流的城市里，同时盛开着漫长的夜晚和短暂的爱情。

如果你爱一个人送他去伦敦如果你恨一个人送他去伦敦这里上演着一场不曾终止的爱情肥皂剧上演在伦敦——这个陌生的城市里季节安静地在她的指尖流转而爱情，就这样在不经意间悄然而至继而在整个城市寂寞的上空不可阻挡地迅速蔓延继都市单身女性的经典爱情读本《伦敦单身日记》成为最新言情畅销书之后，姊妹篇《伦敦爱情故事》隆重登场，全面真实演绎英伦华丽爱情，彻底颠覆好莱坞模式的庸俗言情，成为E时代新新白领女性的言情新经典！

《伦敦爱情故事》是北京旅英女作家钟宜霖在伦敦创作的长篇爱情小说，以编年体的形式讲述了一个25岁中国单身女子在英国伦敦经历的绮丽繁华而又寂寞伤感的爱情故事。

北京旅英女作家钟宜霖的现代都市单身女性的经典爱情读本：《伦敦爱情故事》这是一本写给所有渴望爱情，或者正在经历爱情的都市女子们的爱情故事无论你是生活在北京，上海，深圳，还是在伦敦，巴黎，米兰无论你是单身，未婚，离婚，还是在恋爱前，失恋后，恋爱中为爱而生的都市时尚女性们，都可以在这本书里读到最真实的你自己。

一个中国单身女子的英国爱情故事就在伦敦这个美丽而古老的城市里，悄然上演。

跨越时空的异国恋情E时代旅英单身女子的爱情全记录职场白领女性的超级热门畅销书让我们的爱情在这个苍白的季节里，绚丽如烟花般绽放。

所有购买《伦敦爱情故事》的读者将有机会获得特别赠送给本书读者的独家千元钻石大礼！

书内更附赠精美书签及价值200元的网购钻石礼品卡！

<<伦敦爱情故事>>

版权说明

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http://www.tushu007.com>